# **合同协议书**

**（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甲方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的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为保证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合同标的**

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货物（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 | 品牌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元） | 小写：  大写： | | | | | | | |

**2、合同价款**

2.1、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 ）。

2.2、合同总价包括：货物总价、货物运达指定地点的运杂费（含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培训费等至交付采购人使用的一切费用。

2.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因市场因素、政府政策调整、费率调整和税收变化等而作任何调整。

**3、款项结算**

3.1、付款方式：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完成验收，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额合同价款。

3.2、结算方式：甲方与乙方直接结算，发票直开甲方。

3.3、支付形式：银行转账。

**4、交货条件**

4.1、交货地点：

4.2、交货期：

**5、运输**

5.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调试费等。

5.2、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6、质量保证**

6.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6.2、所提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6.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6.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应标准。

6.5、质保期： 。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保养，终身维护，超出质保期后只收取成本费用。

**7、售后服务**

7.1、乙方必须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高水平的技术维修人员和良好的设备备件供应能力。

7.2、乙方同意该产品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之日起免费保修，在质保期内出现的任何质量问题，乙方保证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之日起24小时内派专业维修人员赶赴现场（即甲方指定地点）进行维修。

7.3、质保期内，如经过两次维修后仍达不到此标准，乙方应负责调换部分或整个产品设备，质保期作相应延长，并承担自产品出现故障之日起至产品再次正常运行使用之日期间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若更换后产品还达不到此标准，乙方应无条件退货，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7.4、质保期内，维修费用、乙方维修人员的差旅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5、质保期满后，乙方负责终身优质服务，检修更换的产品配置零件按标准报价的优惠价向甲方提供，免人工费、差旅费及工时费，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成本费。

7.6、如因产品本身的隐蔽瑕疵而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应全面负责维修调试或更新更换并承担全部费用。

7.7、乙方必须严格依据合同约定及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履行售后服务义务。

**8、技术服务**

8.1、服务承诺：投标文件中有明确且具体、切实可行的技术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体系：

（1）提供本地区同类用户售后服务系统网络图、主要负责人的姓名、联系电话、营业场所详细地址。

（2）提供具体负责本用户的售后服务人员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

8.2、售后服务承诺：

（1）发生故障后最短和最长的响应时间（以接到报修电话起至维修人员到达现场止所需时间）。

（2）质量保修期间的承诺。

（3）质量保修期后的承诺，包括常年维修服务的收费标准、易损零配件的价格表等。

**9、验收**

9.1、到货验收：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观、规格、数量、功能等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9.2、货物运行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9.3、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9.4、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量报告，作为质保金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9.5、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3）产品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9.6验收标准

（1）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符合采购文件、乙方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2）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3）乙方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

**10、权利与义务**

10.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国家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项目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5）协调乙方供货时与其他单位的关系。

（6）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及时供货，甲方有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解除合同的同时，甲方有权利与评审报告中排名第二的乙方签订新的供货合同。

（7）因乙方原因供货延误，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被第三方要求索赔的，乙方应全额承担。

10.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供货，并保证产品质量。

（2）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竣工验收工作，并确保所供货物符合本项目国家现行标准。

（3）乙方产品进场时应充分了解甲方的现场各项管理标准文件，并在进场后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5）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放整齐，及时清运过程中产生的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6）在货物验收时，向甲方提供货物检测报告等材料。

（7）项目中所涉及的所有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手续全部由乙方协调办理，且支付相关费用，甲方不再办理其相关手续及支付相关费用。

（9）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的，应当免费及时进行更换或维修。

**11、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2、争议的解决**

12.1、因货物（产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2.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者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12.3、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13、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 份，备案 份。

13.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

13.4、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